

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2月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邢宗熙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其中监事梅锦方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

本次置换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制度的规定，并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公司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69,306,122.04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进度的前提下，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705,248,097.78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流动贷款、支付航油款、起降费、民航局费用及飞机租金等日常经营支出项目。公司将及时、足额归还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12 月 10 日